香港童軍總會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
申請表

(行政署填寫)
檔案編號：
收件日期：

18 歲以下之青少年成員應由其家長或監護人作為申請人

（請在適當方格加上✓號）

A. 青少年成員資料

成員姓名：（中文）＿＿＿＿＿＿＿＿＿＿＿＿（英文）＿＿＿＿＿＿＿＿＿＿＿＿

童軍成員編號：

旅別：＿＿＿＿＿＿＿＿（地域）／＿＿＿＿＿＿＿＿（區）／＿＿＿＿＿＿＿＿（旅）

所屬支部：☐ 幼童軍　☐ 童軍　☐ 深資童軍　☐ 樂行童軍

申請資助之訓練班／訓練活動：＿＿＿＿＿＿＿＿＿＿＿＿＿＿＿＿＿＿＿＿

B. 青少年成員現正接受的政府資助項目：

（申請人現階段<u>無須</u>夾附所需證明文件，但須保存相關證明文件，包括：由社會福利署／學生資助處發出之證明文件副本或學校證明信正本，以備總會於有需要時核對）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檔案編號：＿＿＿＿＿＿＿＿＿＿）
☐ 學生資助計劃〔全額〕（申請編號：＿＿＿＿＿＿＿＿＿＿）
☐ 學生資助計劃〔半額〕（申請編號：＿＿＿＿＿＿＿＿＿＿）
☐ 資助專上課程學生資助計劃（TSFS）〔獲 50%或以上批款〕（申請編號：＿＿＿＿＿＿）
☐ 全日制大專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NLSFT）〔獲 50%或以上批款〕
（申請編號：＿＿＿＿＿＿＿＿＿＿）
☐ 專上學生資助計劃（FASP）〔獲 50%或以上批款〕（申請編號：＿＿＿＿＿＿＿＿）
☐ 專上學生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NLSPS）〔獲 50%或以上批款〕
（申請編號：＿＿＿＿＿＿＿＿＿＿）

聲　明

1. 本人謹此聲明，本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均屬完整及真確。
2. 本人明白及同意香港童軍總會有權在審批申請過程中或本人獲發資助後全面審查本人的申請，並將會提交所需證明文件，以確認本人填報的資料是真實、完整和準確。
3. 本人未曾就同一支部的同一項訓練班／訓練活動申請此資助。
4. 本人接受香港童軍總會的最終決定。
5. **如未獲批資助，本人會自行承擔參與訓練班／訓練活動的費用。**

申請人簽署：＿＿＿＿＿＿＿＿　與成員之關係：（如適用）＿＿＿＿＿＿＿＿
姓　　名：＿＿＿＿＿＿＿＿　電郵地址：＿＿＿＿＿＿＿＿
日　　期：＿＿＿＿＿＿＿＿　聯絡電話：＿＿＿＿＿＿＿＿

你在申請表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將供本會處理你申請「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之有關用途。在申請表所提供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然而，如果你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本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C. 旅長或團長推薦

本人推薦本旅青少年成員＿＿＿＿＿＿＿＿＿＿＿＿申請上述資助。

簽　　署：＿＿＿＿＿＿＿＿　職　　位：＿＿＿＿＿＿＿＿
姓　　名：＿＿＿＿＿＿＿＿　電郵地址：＿＿＿＿＿＿＿＿
日　　期：＿＿＿＿＿＿＿＿　聯絡電話：＿＿＿＿＿＿＿＿

區／地域／署專用

收表日期：＿＿＿＿＿＿＿＿　區／地域／署負責人簽署：＿＿＿＿＿＿＿＿
姓　　名：＿＿＿＿＿＿＿＿　職　　位：＿＿＿＿＿＿＿＿